临沭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发电

签批:张思平

等级: 密级 编号: 沭汛旱指电〔2021〕5号

抄送:县防指、县委办公室、县政府办公室

临沭县防汛抗旱指挥部 关于应对防御第6号台风"烟花"进行督导 的紧急通知

各镇街防指,县防指各成员单位:

为全面贯彻落实省、市防御第6号台风"烟花"会议精神,切实做好台风防御工作,请各防汛督导组对所包镇街进行督导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督导时间安排

自7月27日开始,至台风结束对我县影响;如督导的 镇街及单位受灾,直至抢险救灾结束。

二、督导分组分工

督导组由组长单位和参加单位组成,按分片区域进行督导。县防指成员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,参加单位参与,按时完成此次防台防汛督导任务。

三、督导重点内容

督导检查内容主要是对防汛应急措施的具体落实情况, 重点督导各类防汛防台风责任人在岗在位履职尽责情况;安 全隐患排查与整改情况;危险区域人员安全转移工作落实情况;水利工程调度运行情况;防汛抢险应急队伍、物资、装 备准备情况;山洪灾害防治、防汛抢险应急处置开展等情况。

四、督导工作要求

- 1、高度重视督导工作。第 6 号台风"烟花"强度大、范围广,可能给我县带来强降雨和严重洪涝灾害。县防指各成员单位要高度重视,选派工作能力和责任心强的同志参与。检查组组长要认真履职尽责,切实组织好此次督导工作。
- 2、注重督导实效。对督导检查中发现的问题,要督促各镇街及单位落实整改办法、责任单位和责任人,限期整改到位。同时,各检查组要深入基层一线开展督导检查,及时发现和协助解决实际问题。

- 3、严肃工作纪律。各检查组由组长单位协调工作用车, 于7月27日分赴包防镇街及单位开展督导工作。督导工作 务必严格执行"八项规定"等相关工作纪律,客观全面,严 肃认真,确保督导工作取得实效。
- 4、及时报送情况。各检查组要对检查过程中掌握的情况、发现的问题以及有关意见建议,于每天下午5:30时前报县防指(电话:6211964)。

附件: 临沭县防指防御第6号台风"烟花"督导分组表

临沭县防汛抗旱指挥部 2021年7月27日